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民事裁定

114年度司拍字第296號

聲請人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理人 賴進淵

代理人 邱俊偉

相對人

即債務人 廖章富

相對人 陳函諾即陳俊燕

上列當事人間聲請拍賣抵押物事件，本院裁定如下：

主 文

相對人所有如附表所示之不動產准予拍賣。

聲請程序費用新臺幣參仟元由相對人負擔。

理 由

一、按抵押權人，於債權已屆清償期，而未受清償者，得聲請法院，拍賣抵押物，就其賣得價金而受清償。前開規定於最高限額抵押權準用之。民法第873條、第881之17條定有明文。

二、本件聲請意旨略以：相對人以其所有如附表所示之不動產，為擔保聲請人對於債務人之債權，經設定登記如下之抵押權：

(一) 登記日期：(1)民國110年12月16日。

(2)民國110年12月28日。

(二) 權利種類：最高限額抵押權。

(三) 擔保債權總金額：(1)新臺幣10,560,000元。

(2)新臺幣1,800,000元。

(四) 擔保債權確定期日：(1)民國140年12月14日。

(2)民國140年12月26日。

(五) 擔保債權種類及範圍：(1)(2)擔保債務人對抵押權人現

01 在（包括過去所負現在尚未清償）及將來在本抵押權
02 設定契約書所定最高限額內所負之債務，包括借款、
03 透支、貼現、買入光票、墊款、承兌、委任保證、開
04 發信用狀、進出口押匯、票據、保證、信用卡契約、
05 應收帳款承購契約、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契約及特約
06 商店契約、信託關係所生之地價稅、房屋稅、營業稅
07 及公法上金錢給付義務。

08 （六）清償日期：(1)(2)依照各個債務契約所約定之清償日
09 期。

10 （七）利息(率)：(1)(2)依照各個債務契約所約定之利率計
11 算。

12 （八）遲延利息(率)：(1)(2)依照各個債務契約所約定之利率
13 計算。

14 （九）違約金：(1)(2)依照各個債務契約所約定之違約金計收
15 標準計算。

16 （十）其他擔保範圍約定：(1)(2)1. 取得執行名義之費用。2.
17 保全抵押物之費用。3. 因債務不履行而發生之損害賠
18 償。4. 因辦理債務人與抵押權人約定之擔保債權種類
19 及範圍所生之手續費用。5. 抵押權人墊付抵押物之保
20 險費及按墊付日抵押權人基準利率加碼年利率5%之利
21 息。

22 （十一）債務人及債務額比例：廖章富，債務額比例：全
23 部。

24 嗣債務人廖章富邀同相對人陳函諾即陳俊燕為一般保證人向
25 聲請人借款①8,800,000元②1,530,000元③1,500,000元④
26 1,500,000元⑤3,000,000元，約定有利息、遲延利息及違約
27 金，清償日期為①民國130年12月17日②民國126年8月2日③
28 民國131年8月24日④民國122年2月9日⑤民國132年2月18日
29 ，應按月繳納本息，如一次未履行，即喪失期限利益。詎
30 債務人皆已逾期繳息，為此聲請拍賣抵押物以資受償。

31 三、經查，聲請人主張之上開事實，業據提出他項權利證明書2

01 件、抵押權設定契約書及其他約定事項2件、土地暨建物登
 02 記謄本、借款契約書5件及貸放明細歸戶查詢、催告函及回
 03 執聯等影本為證，經核尚無不合；且已據本院發函通知相對
 04 人即債務人廖章富、相對人陳函諾即陳俊燕於收受該通知後
 05 七日內，就本件最高限額抵押權所擔保之債權額陳述意見，
 06 惟相對人即債務人廖章富、相對人陳函諾即陳俊燕於收受該
 07 通知後，逾期迄今仍未陳述意見，依上開規定，本件聲請，
 08 應予准許。

09 四、依非訟事件法第21條第2項、第23條、民事訴訟法第78條、
 10 第85條第2項裁定如主文。

11 五、如不服本裁定，應於裁定送達後10日內向本院提出抗告狀，
 12 並繳納抗告費1,500元。

13 六、關係人如就聲請所依據之法律關係有爭執者，得提起訴訟爭
 14 執之。

15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7 月 24 日
 16 簡易庭司法事務官 林柔均

17 附表：

編 號	土 地 坐 落					地 目	面 積 平方公尺	權 利 範 圍
	市	鄉鎮市區	段	小段	地 號			
1	臺中	霧峰	錦州		741		72.75	廖章富2分之1 陳函諾2分之1
2	臺中	霧峰	錦州		742		86.22	廖章富2分之1 陳函諾2分之1
3	臺中	霧峰	錦州		743		64.17	廖章富2分之1 陳函諾2分之1
4	臺中	霧峰	錦州		744		16.74	廖章富2分之1 陳函諾2分之1

編 號	建 號	基 地 坐 落 ----- 門 牌 號 碼	建 築 式 樣 主 要 材 料 及 房 屋 層 數	建 物 面 積 (平 方 公 尺)		權 利 範 圍
				樓 層 面 積 合 計	附 屬 建 物 主 要 建 築 材 料 及 用 途	
1	697	臺中市○○區○	主要用途:住商用	一層: 29.52		廖章富2分

(續上頁)

01

		○段000○000地號	主要建材:加強磚造 層數:2層	二層:40.18 騎樓:12.30 電梯樓梯間: 7.25 合計:89.25		之1 陳函諾2分之1
		臺中市○○區○ ○路000巷00號				
2	698	臺中市○○區○ ○段000○000地號	主要用途:住商用 主要建材:加強磚造 層數:2層	一層:29.52 二層:40.18 騎樓:12.30 電梯樓梯間: 7.25 合計:89.25		廖章富2分之1 陳函諾2分之1
		臺中市○○區○ ○路000巷00號				